

● 玛丽莲·梦露  
● 英格丽·褒曼  
● 索非娅·罗兰

# 梦情星艳

石磊

# 漂亮毕竟是美妙的事情

沈东子

美貌，如阳光、月色、雨中的蔷薇，是大自然的天赐。顾盼的眼神，流泻的乌发，婀娜多姿的步态，为人类女子所独有。人类把这些蒙天赐而出落得如出水芙蓉的女同胞称为美女。

西方人从不掩饰对美女的钟爱，自古就拜倒在石榴裙下不肯起来，把司掌爱情、艺术和智慧的大权全拱手奉送给美丽的女神。中国人的心态要矛盾一些，一方面责怪褒姒亡国，另一方面又不得不讴歌西施雪耻，可谓爱恨掺半，喜忧交加。

其实一个女人生得漂亮是一件无限美妙的事情。尤其是现代社会，男女相对平等，漂亮女人长袖善舞、大显身手的机会比比皆是，女影星、女模特对社会价值观念的影响力绝不亚于政治家，或者说她们以更为通俗易懂的方式向人们讲解着生活的理想。

漂亮的脸蛋和迷人的谈吐将千百万人夜夜吸引在电影院里和电视机旁，耽溺于柔情似水的温柔梦中。她的发型、服饰、美容方法乃至择偶标准和性爱观念都为人们津津乐道，直接影响饮食男女，因而赢得众多倾慕者。

成为女影星的梦幻闪烁于每一个美丽女孩的眼眸。爱上女影星的渴望在每一个男孩的胸间升腾。

电影明星的脸庞反映着一个民族的精神面貌。

女人毕竟是女人，美丽的女人也是人。上天赋予了她们美貌，但并没有赋予她们智慧，更没有赋予她们幸福。

她们象普通女人一样，喜欢鲜花和鸽子，喜欢朋友的问候和亲人的微笑，喜欢搂着爱人的颈脖在月光下亲吻。

她们象普通女人一样，有快乐也有忧伤，快乐时情语曼妙，象初春的小鸟；忧伤时柔肠寸断，比芦苇管更脆弱。

她们同样贪图享受，爱好虚荣。

美貌固然使女明星风采灿烂，娇媚可人，但绝不等同于幸福，也不能取代对幸福的憧憬，甚至未必能成为幸福的前提。秋水般的眼睛照样会有乌云闪过，如花的面庞照样会有冷泪流淌。

唯一与普通女人不同的是，她们生活在舞伴和甜言蜜语的包围当中，见识过更多的酒杯和更多的男人，情感要更细腻、更敏感、更容易被伤害，因而对世态冷暖、生死离别也要有更强烈、更刻骨铭心的感悟，这也就是为什么漂亮女人常常晚景凄凉、结局黯淡的原因。

诚然，女性有其自身的心理弱点，女明星也不能例外，然而正因为如此，才更需要给予她们呵护和谅解。漂亮

的女人随处可见，幸福的女人却寥若晨星。这是女人的大不幸，也是人类的大不幸。在一个还远远谈不上完美的社会里，女人自然也谈不上完美，唯有回报给她们善意的微笑，鼓励她们变得更有心智、更有才学，女人才会变得更加美丽。

房龙说：“要求在几千年前才开始独立生活的哺乳类动物做到彼此宽容是不公平的。但是我们可以慢慢学会。”是的，我们可以学会宽容，对待具有人性弱点的漂亮女影星也是如此。

1990·9

## 目 次

- 漂亮毕竟是美妙的事情 沈东子 (1)
- 自古红颜多薄命(玛丽莲·梦露) (1)
- 遗落在舞台上的爱(英格丽·褒曼) (54)
- 来自波祖里的女人(索菲娅·罗兰) (143)

# 自古红颜多薄命

(玛丽莲·梦露)

1962年8月5日早晨，托马斯·诺古契博士到法医学院上班。虽然这天是星期天，但由于人手缺乏，他又刚参加工作，所以星期天也上班，有时没补休，一星期要工作七天。

谁知这天早晨，有件意外的事等着他。

柯菲大夫一早就给办公室来过电话，留了个讯给他。他在办公桌上看到一张字条，上面写着：“柯菲医学博士请诺古契医学博士为玛丽莲·梦露作尸体解剖。”

诺古契博士根本不会想到，死者会是那位电影明星。他只以为是个同名同姓的人。

诺古契得过临床及解剖病理学学位，是洛玛·林达医学院病理系助教，是柯菲大夫班组里唯一的本科大学毕业的医生，所以常受委处理一些有特殊科学价值的病案。

为了知道死者情况，诺古契博士开始翻阅警方报告：

警方接到电话报告的时间是8月5日凌晨4点25分。死者系白种女人，36岁，金发碧眼。身高1.62米，体重52公斤。发现时死者赤身裸体，僵直地躺在床上。伸着胳膊，手还搁在电话机上。死亡状况，已由恩格尔贝格医学博士验证。死者床头柜上有几个药瓶，其中戊巴比妥纳一瓶已空，另一种速效安眠药水合氯醛，也空了一小半。

备注栏里，关于这位女子的死因，有一条引人注目的提

示：“海曼·恩格尔贝格医学博士前天给死者开具一份戊巴比妥纳的处方。”

就是说，星期五，这位女子买了一瓶50粒装的戊巴比妥纳。这瓶药，在她床头找到时，已空空如也了。诺古契博士想：又是一件自杀事件。

九点半钟，诺古契博士穿上白大褂，从走廊里朝解剖室走去。

解剖室是一间长长的统间，没有窗户，全靠日光灯照明。瓷砖地上，隔开同样距离，排着一张张不锈钢的解剖桌，几位法医正在作各自的尸体解剖。室内充溢着浓重的福尔马林的气味。

尸体摊在一号桌上，蒙着一条白床单。诺古契博士走到桌旁，揭开床单一看，一下子愣住了，一直过了好久才明白过来，躺在他面前这张解剖桌上的，确确实实是好莱坞明星玛丽莲·梦露。

玛丽莲·梦露也是他喜爱的女明星。她在银幕上以稀有的傲慢伴着随和的气质，以她那相当完美的体型、自然弯曲的睫毛、洁白无瑕的牙齿、脉脉含情的眼神和偶尔挑逗的动作，使他和无数影迷一样倾倒。诺古契博士不知道，这位曾在孤儿院生活过的诺玛·琼，这位红极一时的绝代艳星，尽管在银幕上活蹦乱跳、娇媚可人，但她的私人生活却充满了坎坷和不幸。他不知道，梦露需要的是“一个男人，一段婚姻，一个家庭和孩子。”但是，她这个最朴实的女性和母性的愿望都没有实现。她落落寡欢，她忧郁伤神。最后，她绝望了，终于走上这条永远解脱的道路，年仅36岁。

## “惹是生非”的少女

时光倒流到二十多年前，那时，梦露的名字叫诺玛。

“请进来吧，诺玛。”

当诺玛·琼刚洗完碟子从厨房里出来，走过金默尔先生房间时，他的房门打开了，金默尔先生站在门边，微笑着招呼她。

金默尔先生是这户“姨妈”家的房客，五十多岁，身体健壮，慈祥的脸上总是一副沉思的神情。他是某报社一名专栏作家，经常整天呆在房间里。他很少出门，也很少有人上门找他。他是位待人和气、礼貌周全的房客，全家人都喜欢他，尊敬他，称他金默尔先生。

诺玛也很喜欢这位金默尔先生。他也经常戴着一顶软边垂帽，留着电影明星克拉克·盖博式的一撇胡子。他使她想起母亲墙上的那幅像片，那幅属于她的父亲的像片。

金默尔先生是唯一一个把诺玛·琼当作这户人家的孩子一样对待的人。他愿意听她讲话，听她唱歌。他有时要她帮到杂货店去买包香烟或是一包点心什么的，得到的奖赏是让她到他房里去，给她翻阅那一本本令人眼花缭乱的画报，或是请她吃糖，给她讲故事。他经常亲热地拍拍她那瘦削的肩膀和尖尖的屁股，称她“诺玛小姐”；有时把她搂在怀里，用他那撇克拉克·盖博式的胡子慈爱地在她脸上蹭来蹭去，弄得她痒痒的，酥酥的。

九岁的诺玛·琼太需要爱了，不论是母爱或父爱。从来没有象金默尔先生这样疼爱她。

诺玛·琼是个私生子，在她的母亲进公共产房前，就被她的父亲抛弃了。母亲在好莱坞的一个制片厂搞剪辑，患有神经

病。母亲不能同时照料她和坚持工作，因此把她寄托在别人家里，每星期付给那户人家五美元。

诺玛从未见过她父亲。

诺玛被母亲房里的一样东西深深吸引住，那是一幅像，一幅让她永远眷恋的男人半身像。

母亲每个月带诺玛回家住一两天。这时候，诺玛总是偷偷地站在那幅像面前，屏息不出声。她担心被母亲发现，不让她看那幅像。因为她注意到，人们总是不让她做她喜欢做的事。

一次，当她又屏息不出声地站在那幅像的面前时被母亲发现了。母亲没有骂她，反而把她扶到椅子上，让她看得更清楚。

“他是你父亲，”母亲平静地说。

她激动得差点从椅子上摔下来。当她从懂事的时候起，听到别的孩子喊他们的父亲的时候，当她看到别的孩子一手被母亲牵着、一手被父亲牵着上街游玩的时候，当她被孩子们骂她是“私生子”，不让她和他们一起玩的时候，她多想问母亲，“我的父亲在哪里”啊！但是，每当她看到母亲憔悴的面庞和忧郁的神色时，她又不敢、也不愿伤母亲的心了。现在，她看到自己的父亲。她知道，她虽然没有属于她的父亲，但有个属于她的像片的父亲。

这是一幅多好的像片啊！他头上戴顶边垂帽，双眼含着愉快的微笑，嘴唇上留一副克拉克·盖博式的胡子。

发现有个属于她的像片的父亲以后，诺玛再不感到孤独了。她经常幻想，幻想见到的总是她的父亲。当她病着的时候，她仿佛看到父亲开车把她送到医院里，整夜整夜地守在她的病床旁，喂她吃药；当她放学淋着雨回家的时候，她仿佛看到父亲站在门口等着她，亲昵地责骂她为什么不带雨伞去，帮她换

上干衣服，把她搂在怀里。虽然她根本没有雨伞，没有可换的衣服，也没有什么家可回。有的只是一个地方，在那里她洗碟子、洗衣服、擦地板，做着该由大人们做的工作。

她没有见过他，更没有得到他的爱。

诺玛渐渐长大了，母亲却长期住进巴顿神经病院。诺玛断断续续地住进孤儿院里，大部分时间还是象行李一样从这家寄托到那家。他们需要那每星期五美元的抚养费，她需一个家——虽然不是她的家，但可以寄托的家。诺玛比同年龄的小孩长得高大一些，可以干很多活儿。

诺玛知道自己和别的小孩不一样，因为在她的生活中没有吻，没有爱，没有希望。

诺玛却和别的小孩一样，需要吻，需要爱，需要希望。

现在，金默尔先生给她吻，给她爱，给她希望。

“您要我给您买什么东西，金默尔先生？”诺玛一面走进金默尔先生房间，一面问道。

“不买什么东西了，谢谢你。”金默尔先生笑着说，然后把门锁上。

诺玛望着上了锁的房门，有点害怕。

“到这里来坐吧，我的乖孩子。”金默尔先生走到床沿边坐下，对诺玛说。

望着眼前这位也蓄着克拉克·盖博式胡子的先生，诺玛就想起像片里的父亲，便感到释然和安全。

金默尔先生把诺玛拉到自己的身边坐下，左手轻轻搂住她的腰，右手捏捏她稚嫩的脸蛋，说：“诺玛，小美人儿，你是个乖孩子，是吗？”

一种得到父爱的安全感涌上她的全身。诺玛又在幻想了，她仿佛坐在父亲的膝头上，小手轻轻地摩挲着父亲那撇小胡子。

突然，诺玛从幻境中清醒过来，发现自己已坐在金默尔先生怀抱里。她发觉，金默尔先生发冷似地全身颤抖着。在她尖尖的屁股下面，不知什么东西小猫似地涌动着。

金默尔先生把诺玛紧紧地夹在他的两腿间。他左手紧紧搂住她的腰，右手从衣服下面伸进她那微微隆起的胸部。

九岁的诺玛·琼年纪太小了，她还不知道性是怎么回事。晚上她躺在床上没睡着时，竭力想象性是怎么一回事。她无人可问，她知道大人不会对她讲真话。

凭本能，诺玛知道金默尔先生要做什么事了。她双脚乱踢，拼命挣扎，但不敢叫喊。她知道，如果她喊了，就会被送回孤儿院去，那是很不光彩的；她怕回到监狱般的孤儿院去。金默尔先生也懂得这一点。

他比她更有力气。他一下子扯下她的裙子，两人一起滚到床上去。

一阵撕心裂肺的疼痛从她的下身传遍全身，但她仍一点也不敢出声。

当他把门打开让她出去时，他递给她五分镍币。

“去给自己买冰淇淋，”金默尔先生说。

诺玛把镍币朝金默尔先生脸上一扔就冲出他的房间。

不知道是金默尔先生的功劳，还是早熟的缘故，十二岁的诺玛·琼，已象十六七岁的姑娘了，身体发育得十分丰满。当然，除她自己外，谁也不知道。因为她不象别的女孩子有各式各样的衣服，她每天穿的都是孤儿院发的那两套衣服，少女动人的身姿被罩在那蓝色裙子和宽大的白色上衣里；看起来象个笨拙的企鹅。

不管在家里，还是在学校，诺玛·琼都没有朋友，没有一个

孩子和她讲话，也不要她跟她们一起玩，一起做游戏。她一个人走路上学，一个人走路回家。也没有一个同学请她到她们家里去。

一天早晨，诺玛·琼发现她的两件白上衣都烂了，要补好她就会迟到，那情景是不堪设想的。诺玛·琼发觉，所有老师和孩子们一样，都不喜欢她，对她特别苛求。她只好向家里的一个“姐妹”借衣服。她和她同年，但个子比诺玛·琼小。她借给诺玛·琼一件运动衫。

她是走路上学的，她不象其他孩子一样有钱坐公共汽车，也没有自行车。她从来是个不惹人注意的女孩子。可是这一天，她感觉街上有点异样，认识或不认识的男人都向她微笑，点头，招呼。

诺玛·琼急匆匆赶到学校时，上课铃声响了，数学老师已站在讲台上。她走进教室，走到自己的座位上。她等待数学老师的呵责和同学们的讥笑。数学老师的挖苦话在全校是出了名的。可是，教室里静悄悄的，大家都眼睁睁地望着她。已经谢了顶的数学老师也双眼直勾勾地望着她，好象她是个身上多长了两个头的怪物。她莫名其妙地低头一望，两片红云顿时爬上她的双颊。她的胸脯上确实象长了两个头，自己穿的这件贴身运动衫，无论如何也包不住那两只坚挺的乳房。

下课时，男同学都围着她，开她的玩笑。他们一直望着她的运动衫，那灼热的目光几乎要把她胸部上的运动衫烤焦。

放学后，有四个男同学推着自行车和诺玛·琼一起走路回家。她感到很高兴，但装着满不在乎。

诺玛·琼没有把运动衫还给她的“姐妹”。

从那以后，诺玛·琼的日子就和从前不一样了。不仅男孩子们愿意和她讲话，和她一起玩，女孩子们也要她跟她们一起

做游戏，那些有兄弟的女孩子还邀她到她们家里作客。

到了夏天，诺玛·琼有了个漂亮的男朋友，他21岁，尽管他自吹玩过很多女人，但他以为诺玛是18岁的姑娘，而不是13岁的女孩子。星期天，他邀她去观看棒球比赛，有时还邀她去郊游。

一个星期天，男朋友来到诺玛·琼家里，邀请她一起到海边游泳。这是她早已梦寐以求的，但她没有游泳衣，只好又向小个子的“姐妹”借了一件游泳衣。

这是一个大晴天，阳光灿烂，海滩上挤满了游泳者和日光浴者。成双成对的男男女女或躺在沙滩上晒太阳，或坐在花花绿绿的太阳伞下喝饮料。孩子们在沙滩上嬉戏、追逐，招来年轻母亲们娇嗔的呵斥。诺玛·琼虽然在离海洋几英里的地方长大，但从来没有近看过大海，她被五彩缤纷的海滩和缎子般平静的海面所陶醉。她抛却了寄人篱下的烦恼，忘记了少女的羞涩，她想扯开嗓子高声大喊。

“来吧。下去吧！”男朋友说。

“下哪儿？”诺玛·琼问。

“下水呀，”男朋友有点不耐烦了。

诺玛·琼这时才想起他们是来游泳的。她赶紧脱下裙子和运动衫，身上只剩那件紧小的游泳衣。

男朋友不再催促她了，两眼直勾勾地盯着她。

这是一幅怎样销人魂魄的画面啊：融融阳光下，亭亭玉立着一位几乎全裸的少女。光滑的奶油色皮肤。长长的自然弯曲的睫毛。海蓝色宝石似的眼睛。小巧笔直的鼻子。鲜艳湿润的嘴唇。自然卷曲的金发。浑圆的胸部。纤细的腰。修长的腿。处处显示出令人惊诧的美貌和少女的青春活力。

诺玛·琼慢慢走过沙滩，走近水边，然后进入浅滩。穿运

1动衫进入教室发生过的事情几乎在这里重演。但规模更大，场面更热闹。整个海滩躁动起来了，男人们丢下自己的伴侣，呆呆地站立着，所有的目光都盯着站在浅滩里的诺玛·琼，小伙子们向她吹口哨，有的跳起来，从沙滩上快步向她跑去，以便看得更清楚些，就是牵着孩子的年轻母亲们也停止了走动，带着既羡慕又嫉妒的目光望着她。

等到这位男朋友清醒过来的时候，他知道海滩将要发生什么事。他急忙推开越围越多的人群，跑到诺玛·琼的身边，拉着她一起投入平静的大海。

大海漾起欢快、耀眼的浪花。

诺玛·琼的日子再也得不到安宁了。

男孩子们开始向她求爱，好象她是当地唯一的姑娘。他们已不满足于放学后推着自行车陪她走路回家，也不满足于和她聊天，做游戏。晚上经常有男孩子在她家周围荡来荡去。他们想拥抱她，吻她，得到她的爱。大多数男孩子，只要晚上分别时能给他们一个吻，或者能在门厅里偷偷地拥抱她一下，便心满意足了。但这种机会他们是很少得到的。

诺玛·琼虽然完全发育成熟了，但她不仅没有性欲，也不懂得它是什么东西。这也许是金默尔先生给她上的性的启蒙课时太痛苦太深刻了。

诺玛·琼经常晚上躺在床上睡不着，她感到奇怪，为什么那些男孩子们追求她。她不愿他们那样做，她要在街上做游戏，而不是在床上。她愿意成为他们的朋友，而不是他们的情人。有时候，她也偶尔让他们中某一个吻一下，想领略一下男孩子们所说的接吻的有趣的滋味，结果她总没有感觉到。

女孩子们却越来越讨厌她，这一点她能理解。女孩子们是

妒忌她，怕她抢走她们的男朋友，因为她比她们长得丰满，长得美。她们联合起来和她作对，指控她在教室里偷梳子，偷项链，偷钱。她们还到处传扬，说她是个酒鬼，经常和男孩子们下酒馆，甚至还说她和男孩子们在海边过夜。

诺玛·琼成了一位惹是生非的小女妖。

## 初 婚

安娜姨妈家是诺玛·琼现在的住户。安娜姨妈是诺玛·琼的母亲的老朋友葛蕾丝·麦基的亲戚。葛蕾丝·麦基几年前去世了，她把诺玛·琼托付给安娜姨妈。

安娜姨妈是个乐观豁达的人，她理解诺玛，也很喜欢诺玛。诺玛对她是感恩戴德的。对诺玛·琼来说，这一段日子是她少年时代最快活的时期。

安娜姨妈象朋友一样经常向诺玛倾吐衷肠，她没忘记自己也是年轻过来的，对她的那些往事，无论是少年或是青年时代的，无论是凄凉还是欢乐的，诺玛都是听得出神。诺玛·琼也显出少有的快乐，晚饭后，她洗碟子时，心里也是那么高兴，对着厨房的窗子唱歌，或吹口哨。于是，安娜姨妈就赞叹说：“多好听啊！象燕雀一样。”

这时候，诺玛·琼愈演愈烈，学校和家长都认为到该管一管的时候了。

安娜姨妈提出一个解决问题的办法。

“诺玛，你该结婚了，”她说。

“我太年轻，”诺玛说，“我还不满16岁。”

“我看你不小了。”安娜姨妈笑着说。

“但没有人要娶我，”诺玛说。

“有的。”

“谁？”

“杰姆，”安娜姨妈说。

杰姆就是多尔蒂，21岁。他住她们家附近，长得漂亮、魁梧，对人彬彬有礼。杰姆在洛克希德航空公司有份工作，收入不错。

再说，安娜姨妈一家要搬到弗吉尼亚去。在洛杉矶，他们照料诺玛，每月可以从州府领取20美元。如果诺玛跟他们一起搬走，这笔钱就丢了。安娜姨妈家庭不宽裕，没法养她；虽然喜欢她。为了使他们走后诺玛不再无依无靠，所以趁此机会极力撺掇她结婚。

摆在诺玛·琼的面前只有两条路：要么再进孤儿院，直到18岁；要么马上结婚。在加利福尼亚，女孩16岁就可以结婚。诺玛·琼选择的是后者。

诺玛·琼和杰姆·多尔蒂就这样结婚了。

婚礼十分简朴。这一天是1942年6月19日。

当最后一位宾客走出新房时，诺玛轻轻地叹了一口气。这轻轻的叹息声，蕴含着她对少女时代的依恋和对这次婚姻的不满足。诺玛象许多少女一样，曾多少次在心中描绘未来的丈夫，想象那令人陶醉的婚礼，甚至还想到那令少女脸热心跳的新婚之夜……可是，她却草草跟这样一个不相识的男人结了婚。

新婚之夜没有使诺玛心荡神摇，她感到仍是那么乏味，那么平淡无奇。

这是一次没有爱情的婚姻。

诺玛对性更缺乏兴趣了。她的丈夫或者是不在乎，或者是没有意识到。因为她不好意思拒绝他的要求，总是忠实地履行做妻子应尽的责任。

诺玛不会料理家务。婚后头几个月，她做的菜不是土豆没有烧熟，便是牛排烤得太焦。杰姆毫无怨言，有什么吃什么。对他来说，比起年轻貌美的妻子，这一切又算得了什么呢！

杰姆家里的人都不喜欢她。诺玛知道，这不能怪他们，因为她是个奇怪的、不称职的妻子，是个不会讨好人的媳妇。她不喜欢大人，不喜欢下厨房，不喜欢洗碟子（也许是因为在“姨妈”家洗怕了），不喜欢坐下来和他们聊天。他们打牌和争吵起来的时候，她就溜走，和小孩子在街头玩。她喜欢年纪比她小的男孩和女孩，经常和他们一起玩，连晚饭也忘记吃了，一直玩到杰姆出来叫她回去睡觉为止。

结婚没有给她带来幸福，也没有给她带来痛苦。诺玛和她丈夫很少讲话，这并不是因为他们生气，吵架，而是因为没有什么话可说。

结婚给诺玛的好处是终于有了个家，永远结束了作为孤儿寄人篱下的地位。同时，结婚也结束了她那“小妖女”的丑名。男孩子们不再来找多尔蒂夫人了。

他们过了两年这样平静的生活。

当时正值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1944年，杰姆应征入伍，到圣卡塔利娜岛海军基地任体育教练，诺玛陪同前往。

圣卡塔利娜岛是个迷人的小岛，有天然海湾浴场。诺玛无事可做，迷上了游泳。她是个不拘小节、过于随便的女人。每次下海，都把外衣外裤脱在家里。兵营本是个男子汉王国，每见异性，如蜂见花，何况诺玛这样妙龄女郎。那群大兵认为，诺玛穿着游泳衣招摇过市，是卖弄风骚，所以惹得大兵们个个对她馋涎欲滴，骚动难忍。

男人都喜欢欣赏和接近年轻貌美的女人，丈夫却不容别人